

## 信息披露

B113  
Disclosure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公司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1.4本公司未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实施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非公开发行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剩余总股本193,60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9,438,736.20元。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日辰股份	60375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会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	侯亚西	
电话	0523-87620886	0523-87620886	
办公地址	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20号)	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20号)	
电子邮箱	rcspqb@richencom	rcspqb@richencom	

## 2.2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046,444,620.07	1,002,928,024.09	-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8,436,694.14	727,899,276.07	1.5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3,637,046.56	187,460,901.31	-8.63%
利润总额	40,808,427.64	32,704,399.65	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24,324.81	27,790,950.24	2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33,261.77	27,426,618.45	2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66,668.44	26,966,670.12	1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	4.00	增加0.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25	0.2928	23.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25	0.2928	23.80%

##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青岛日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00,48,101,000
张伟	境内自然人	9,111,8,980,000
浦东发展银行理财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4,6,146,157
MAPLE MARBLE CORP.	境外法人	3,677,3,623,730
北京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0,1,838,500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自然人	1,171,1,1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行聚利丰理财产品	境内自然人	0,096,950,600
晋商银行理财产品	境内自然人	0,000,0
邓小强	境内自然人	0,082,803,900
贾建伟	境内自然人	0,077,797,2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040,482,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持有青岛日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96%的股份,二者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无	

## 2.4截至目前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因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次会议召开之日止,公司总股本99,612,681股,扣除非公开发行专用账户中的股份1,420,000股后剩余总股本为97,193,681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为19,438,736.2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数量的说明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公司完成对嘉兴艾贝棒有限公司的收购,通过整合艾贝棒在烘焙细分市场的核心

技术资源与销售网络,公司有效实现了烘焙业务客户的扩充及销售渠道的拓展,提升了综合竞

争力。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

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公司完成对嘉兴艾贝棒有限公司的收购,通过整合艾贝棒在烘焙细分市场的核心

技术资源与销售网络,公司有效实现了烘焙业务客户的扩充及销售渠道的拓展,提升了综合竞

争力。

2.7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诚信义务

●交易目的:规避汇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交易品种:实际业务发生的结算币种,主要币种为日元、美元等。

●交易品目: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

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

易场所。

●金融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在正常出口业务基础上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市场、履约、操作等方面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交易风险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易场

所。

(五)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授权事项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

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规避汇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交易品种:实际业务发生的结算币种,主要币种为日元、美元等。

●交易品目: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

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

易场所。

●金融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在正常出口业务基础上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市场、履约、操作等方面风

险。

●交易风险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易场

所。

(五)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授权事项

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经理或其授权代理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

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目的:规避汇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交易品种:实际业务发生的结算币种,主要币种为日元、美元等。

●交易品目: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

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

易场所。

●金融金额: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模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经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在正常出口业务基础上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将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市场、履约、操作等方面风

险。

●交易风险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

(二)交易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互换、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

交易场所:境内经营机构批准,具有相应业务资质,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场内交易场